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相关工作。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同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张敏先生（董事长）、张志明先生（副董事长）、贺邦杰先生、薛小桥先生

2、独立董事：刘爱明先生、温志浩先生、宁华波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成员组成，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敏先生、张志明先生、薛小桥先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张敏先生（召集人）、张志明先生、刘爱明先生；

提名委员会：宁华波先生（召集人）、温志浩先生、贺邦杰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温志浩先生（召集人）、刘爱明先生、张志明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爱明先生（召集人）、宁华波先生、薛小桥先生。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1、非职工代表监事：曾子云先生（监事会主席）、张梓卓先生
- 2、职工代表监事：廖玉凤女士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聘任张敏先生为公司总裁；
- 2、聘任张志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 3、聘任薛小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4、聘任左汗青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 5、聘任于翔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 6、聘任欧阳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 7、聘任陈望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薛小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方圣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方圣石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7%；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周晓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周晓军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008%；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鲁红院女士不再

担任公司监事，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鲁红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因任期届满，贺邦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截至本公告日，贺邦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关于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等相关承诺。

五、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小桥先生

电话：0731-8550 6600

传真：0731-85791199

电子邮箱：investor@cofoe.com

通讯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 426 号高桥大健康医药城

邮政编码：410000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